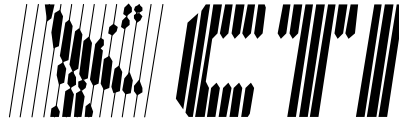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Y TELECOM (H.K.) LIMITED
城市電訊(香港)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37)

公佈

本公佈乃城市電訊(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1)條刊發。

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香港寬頻網絡有限公司已向電訊管理局遞交競投 850 兆赫、900 兆赫和 2 吉赫頻帶內的無線電頻譜以提供公共流動電訊服務的申請。

倘有最新發展，本公司將另行發表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城市電訊(香港)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財務總裁兼公司秘書

黎汝傑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王維基先生(主席)、張子建先生(副主席)、楊主光先生(行政總裁)、黎汝傑先生(財務總裁)；非執行董事為鄭慕智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漢英先生、陳健民博士及白敦六先生。